中国梦
德
文化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

这18所学校及幼儿园家长可用微信缴学费了

本报讯（记者 周蒿）又到开学季。记者昨从市财政局获悉，继上半年我市在部分学校部分班级开展在微信缴学费试点之后，今年秋季开学，市本级管理的18所学校及幼儿园，全部都可在微信上缴纳学费。

学生或家长可关注“湖南非税移动缴费微信公众号”，依次点击在线缴款——株洲市——教育，再选择需要缴费的学校，输入学生的姓名和学号或身份证号，即可自主选择银行卡、微信等多种方式缴纳学费、住宿费以及各种报名考试费等，平台不收取任何交易手续费。

如果正确输入信息后，系统仍显示“未查询到该学生缴费信息”，可能是由于学生数量太多，学校尚未向系统及时录入信息所致，可过几个小时后再次尝试。

“以前缴学费必须到学校，由于大家报到缴费时间比较集中，每次排队都至少要花一两个小时。”王晖是市二中某班高二学生的家长。与以往不同，今年，他选择了在微信上直接为孩子缴纳学费，“两三分钟搞定，不用特意跑一趟，非常方便。”

市财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让群众少跑腿、让信息多跑路”是我市在各个领域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的重点举措。未来，我市将继续推进“线上缴费”，延伸至车驾管业务、不动产登记等领域。

新闻链接

18所学校及幼儿园名单

株洲市一中、株洲市二中、株洲市三中、株洲市四中、株洲市八中、株洲市十三中学、株洲市十八中、株洲市九方中学、株洲市南方中学、湖南工贸技师学院、株洲市幼儿师范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株洲市特殊教育学校、株洲市交通技工学校、株洲市职工大学工业学校、株洲市广播电视大学、株洲市南方航空高级技工学校、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校、株洲市幼儿园

▲扫码关注“湖南非税移动缴费微信公众号”

帮人办“快证”，三年收“感谢费”28.7万 组织谈话后，他“打折”退赃想侥幸过关

“我怎么会走到今天这个地步?！根本原因是在权力与金钱面前，没有及时弥补缺失的信念，没有控制好贪婪的欲望，没有管好手中的权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机关党委原专职副书记李晋宏在悔过书中如是写道。

近日，天元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李晋宏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宣告缓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20万元；犯罪所得28.7万元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曾主动援藏，多次获得国家级荣誉

李晋宏曾经是一个有思想、能干事、会干事的工商系统“老兵”。

他1971年出生，19岁参加工作，24岁时响应组织号召，主动到条件艰苦的西藏扎囊县援藏三年。截至案发时，他在工商系统工作已20多年，工作期间曾获得“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先进工作者”、“中国优秀青年卫士”等荣誉称号。

一个曾经一腔热血、一颗拳拳赤子心的好同志，为何会偏离人生轨道，走上堕落之路？

帮人办“快证”，收点“小意思”

2012年5月，李晋宏开始担任市工商局企业注册登记局局长，是否同意颁发或者变更公司营业执照必须经他核准签字，他由此成为某些有心之人的“围猎”对象。

2013年1月的一天，，“代办人”张某找到李晋宏，希望帮忙加快办证，并留下一个红包。

“这不是天上掉下来的‘馅饼’，是张某给我的‘感谢费’。我也挣扎过，但想到也是顺手之便，只是加快了一下进度，又觉得拿一点‘小意思’是理所应当，我便收下了。”李晋宏说。

尝到甜头之后，李晋宏意识到了“商机”，常常帮忙办理“快证”。相关人员在窗口受理后，自行将办证申请资料拿给他审签，当天或次日即可办好工商执照。而李晋宏每次收受相关人员感谢费几百元到数千元不等。据知情人士透露，因业务繁忙，很多时候找李晋宏签字办“快证”的人要在他办公室门外排队。

欲望一旦放纵，权力一经滥用，便一发不可收拾。市纪委办案人员介绍，李晋宏在担任市工商局企业注册登记局局长的三年时间里，通过帮办“快证”，先后收受相关人“感谢费”总计28.7万元。

“打折”退赃 以为能轻松过关

接受的“小意思”多了，同事对他的议论也多了起来。加上近年来我市集中曝光了一批“雁过拔毛”式贪腐案，李晋宏看到自己认识的一些人因受贿落马的消息后，心中也忐忑不安。

经市工商局党组提醒谈话之后，2017年7月，李晋宏将受贿款中的4.5万元主动上交给了市工商局纪检监察室。在侥幸心理的趋势下，他以为这样就能轻松过关。

然而，2017年年底，市纪委相继接到巡察移送线索、群众举报，都直指李晋宏在担任市工商局企业注册登记局局长期间，利用职务便利，收受他人财物。今年4月，市纪委驻市食药监局纪检组对其立案审查，随着调查的深入，李晋宏利用职务之便收受他人财物的违纪违法事实渐渐浮出水面。

今年6月，李晋宏因严重违纪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

案发后，李晋宏积极退赃，希望减轻自己的罪过。在忏悔和反思中，李晋宏找到了公权与私利的分水岭，但这种悔悟来得太迟了。

（记者 李卉 通讯员 纪宣）

我市将开展农村交通安全集中整治

拖拉机违法载人一律“吊证”

本报讯（记者 刘玺 通讯员 彭晚华）为遏制农村交通事故高发态势，即日起至10月31日，我市将开展农村交通安全“集中攻坚”专项行动。

期间，交警部门将严查酒驾、醉驾、毒驾三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一经发现一律依法顶格处罚，涉嫌犯罪的一律立案侦查追究刑事责任；以拖拉机、三轮车、低速货车为重点，联合乡镇政府、农机部门开展违法载人专项整治行动，对违法载人的拖拉机一律吊销有关人员的操作证；对在工程作业中使用拖拉机、三轮车、低速货车等车辆违法载人造成交通事故的，一律倒查工程项目管理单位责任；交警部门对无牌、达到报废年限、逾期未检验农用车、拖拉机上路行驶的，一律扣车并依法从严处理，并对农村非法营运行为实施顶格处罚。

相关新闻

8月，我市查处酒驾、醉驾175起

本报讯（记者 刘玺 通讯员 彭晚华）记者昨日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获悉，8月份，交警部门共查处酒驾140起、醉驾35起、毒驾7起。

下一步，交警部门将根据交通违法行为发生的规律，重点加强酒吧、KTV、夜宵街等周边道路、夜间凌晨等重点时段的检查力度，加大对酒驾、毒驾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